

臺南市110學年度私立○○幼兒園招生簡章

一、依據：109年08月19日修正發布「教育部推動及補助地方政府與私立幼兒園合作提供準公共教保服務作業要點」第12點。

二、新生登記資格

104年9月2日至○○○年9月1日間出生者，得辦理新生登記，具下列資格者，依順位優先錄取，一般生次之：

(一)第一優先：依幼兒教育及照顧法施行細則第4條規定，低收入戶子女、中低收入戶子女、原住民、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及父母為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子女。

(※身心障礙幼兒，請經本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安置後入學。)

(※社政單位開立之低收、中低收、特境證明；戶籍資料記載原住民族資格；父或母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證明。)

(二)第二優先：(幼兒園自行訂定)。

(三)第○優先：(幼兒園自行訂定)。

(※以上具優先錄取資格者，於登記報名時，須檢附相關佐證文件正本(驗畢後歸還)。

(※如有跟企業合作之園所請檢附相關名單。)

三、招生人數

本園核定招收人數(2歲-入國小前)為○○人，扣除在園生直升人數○○人，可招收名額共計○○人。(本園110學年度招收人數為○○)

(※準公共契約書另有約定招收人數者，核定招收人數改採契約人數。)

(※園所如有空間環境及師生比問題需自行考量招收人數)

(一)3歲-入國小前：○人。(大班：○人、中班：○人、小班：○人)

(二)2歲-未滿3歲：○人。

四、辦理期程(依各園招生需求自行增減項目)

(一)招生簡章公告：110年4月23日前公告於本園○○及○○網站(網址○○○○)。

(二)預約參觀時間：110年4月○○日上午○○時至○月○○日下午○○時，請洽○園長(組長、老師)登記(電話：○○-○○○○○○)。

(三)新生登記時間

1、第一階段(優先入園)：110年5月24日上午○○時至5月26日下午○○時，於○○辦理登記。(110年5月28日上午公布錄取名單及缺額)

2、第二階段(一般生)：110年5月31日上午○○時至6月2日下午○○時，於○○辦理登記。

(四)抽籤時間：110年6月4日上午〇〇時，於〇〇公開辦理抽籤，錄取名單公告於本園〇〇及〇〇網站(網址〇〇〇〇)。

(※各階段登記人數超過可招收名額時應採公平、公正、公開原則辦理抽籤，未抽中者依抽籤順序全數列入備取名單；登記人數未額滿者，全數錄取。)

(五)錄取名單公告時間：110年6月4日上(下)午〇〇時，公告於本園〇〇及〇〇網站(網址〇〇〇〇)。

(※公告錄取名單為維護個資，幼生姓名採部分遮蔽，請配合編號檢視。)

(六)報到時間：

1、正取生：110年6月〇日上午〇〇時至6月〇〇日下午〇〇時。

2、備取生：110年6月〇〇日上午〇〇時至6月〇〇日下午〇〇時。

正取生家長應於指定時間內，親洽〇園長(組長、老師)辦理報到，逾期未完成報到者視同放棄，本園得通知備取生依序遞補。

(七)註冊時間：110年〇月〇〇日至〇月〇〇日。

(八)開學日期：110年8月1日。

五、其他

(一)雙(多)胞胎籤卡由家長或監護人自行決定採「合併一籤」或「個別一籤」，合併一籤者，抽中者全數錄取，未抽中者全無；個別一籤者，抽中之幼兒錄取，未抽中者無；若抽中最後一個缺額者，雙(多)胞胎之其他幼兒得列入後補名單第一順位。

(二)備取生資格得保留至 110年〇月〇〇日止；逾保留期限或無備取名額可備取時，若仍有缺額，則由本園自行辦理招生。

(三)已錄取幼兒因故放棄入園者，請於確認放棄一日內(遇例假日、停班或停課，順延至下一個工作日)，以書面或電話通知本園，並簽具放棄錄取同意書(詳附件)。

(四)108年9月2日以後出生者，於滿2歲生日當月，若本園仍有缺額始得就學。

(五)本園收費規定依臺南市政府核備項目及數額辦理，家長每月繳費第1胎不超過3,500元，第2胎不超過2,500元，第3胎以上不超過1,500元，低收/中低收免繳費用，家長繳費與幼兒園原收費數額間之差額，由教育部支付；退費規定依臺南市政府公告幼兒園收退費辦法辦理。

六、本簡章經臺南市政府110年〇〇月〇〇日〇〇字第〇〇號函備查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110學年度臺南市私立○○幼兒園(準公共)放棄錄取同意書【示例】

幼生姓名		家長/監護人姓名	
委託人姓名		聯絡電話	
<p>本人 為幼生 之 (關係)，原參加貴園優先/一般入園招生登記(正/備取)，因 因素所致，同意放棄錄取資格，日後若有就學需求，採重新登記，特此通知。</p> <p>此致</p> <p>臺南市私立 幼兒園</p>			
家長/監護人/委託人簽章		幼兒園戳章	
填表日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第一聯 幼兒園留存

※本同意書所蒐集之個人資料，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僅為本園為招生登記目的進行蒐集、處理及利用，不另作其他用途。

.....裁.....切.....線.....

110學年度臺南市私立○○幼兒園(準公共)放棄錄取同意書【示例】

幼生姓名		家長/監護人姓名	
委託人姓名		聯絡電話	
<p>本人 為幼生 之 (關係)，原參加貴園優先/一般入園招生登記(正/備取)，因 因素所致，同意放棄錄取資格，日後若有就學需求，採重新登記，特此通知。</p> <p>此致</p> <p>臺南市私立 幼兒園</p>			
家長/監護人/委託人簽章		幼兒園戳章	
填表日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第二聯 家長留存

※本同意書所蒐集之個人資料，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僅為本園為招生登記目的進行蒐集、處理及利用，不另作其他用途。